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通程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程保理”）拟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通程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尚未经工商部门预先核准。

2、本次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也不需要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2018年3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全票赞成审议通过了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3、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霍尔果斯通程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

2、注册地址：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口岸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与贸易合同相关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非商业性坏账担保；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与货物贸易相关的融资咨询服务。

上述信息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为成立全资孙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程保理经过近两年的运营后，目前已具备了进一步拓展延伸的基础。通程保理在新疆霍尔果斯设立全资子公司，既符合公司综合投资板块发展供应链金融的战略，达到增收提效的目的，又符合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将对公司的产业拓展和经济效益产生积极的作用。

公司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7日